

广州城市职业学院-珠啤新零售 产业学院机构设置方案

学院：广州城市职业学院

合作企业：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3月20日

广州城市职业学院-珠啤新零售 产业学院机构设置方案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7〕95号）、教育部等6部门联合印发《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》（教职成〔2018〕1号）、《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9〕4号）、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》（粤府办〔2018〕40号）、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职业教育“扩容、提质、强服务”三年行动计划（2019-2021年）的通知》（粤府办〔2019〕4号）及《广州城市职业学院产业学院建设与管理办法》（试行）（穗城院〔2019〕7号）等文件精神，为深化“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”人才培养改革，特成立广州城市职业学院-珠啤新零售产业学院（下称“新零售产业学院”）。新零售产业学院设立理事会，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。下设培训中心、新零售研究中心、新零售体验及精酿啤酒文化推广交流中心。具体机构设置、人员安排、机构职责如下：

一、新零售产业学院理事会

（一）新零售产业学院理事会成员聘任如下：

理事长：

吴家威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）

副理事长：

李艳娥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）

陈宣德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）

常务理事：

朱国强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创新中心副总经理）

李海萍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）

肖利秋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商贸系主任）

方树栋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商贸系书记）

理事：

刘岁声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）

王江红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）

黄国新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劳动关系主管）
张 峰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精酿部副经理）
李 翔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创新中心推广经理）
林向建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教务处副处长）
周友国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设备处副处长）
杜 健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学生处处长）
麦 影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商贸系副主任）
燕 艳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商贸系市场营销专业负责人）

秘书长：

钟 平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商贸系实训中心主任）

（二）机构职责

1. 理事大会职责：制定和修改理事会章程；审议常务理事会工作报告；任命和罢免常务理事会成员；审议通过常务理事会或理事提出的议案；审议和决定理事会其他重大事项。

2. 常务理事会职责：执行理事大会决议；向理事会提交产业学院发展的有关议案；制定和实施常务理事会年度工作方案；确定理事大会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审议的主要内容；讨论和决定理事会的有关重要事项。

3. 秘书长职责：负责理事会成员的联络和协调工作；筹备组织理事大会和常务理事会会议，负责起草会议文件；发布人才培养信息和供求信息；负责产业学院的宣传和档案管理；负责理事长、副理事长交办的日常工作。

二、新零售产业学院行政管理机构

（一）成员聘任

院长： 吴家威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）
执行院长： 肖利秋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商贸系）
副院长： 朱国强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）
李海萍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）
麦影 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商贸系）

（二）机构职责

1. 负责珠啤新零售产业学院的总体规划，制订产业学院各项管理制度，完善产业学院各项工作的运行与管理体系。

2. 整合学校与企业资源，促进学校与行业企业合作，加大产业学院服务社会、服务企业的力度，加快校企合作向广度与深度发展。
3. 积极探索产业学院的合作模式，及时总结和推广先进经验。
4. 依托产业学院平台，推动我校与行业内知名大企业的合作。

三、新零售产业学院培训中心

（一）成员聘任

- 主任： 燕艳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商贸系）
副主任： 黄国新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）
 余彦蓉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商贸系）

（二）机构职责

1. 组织实施学生实习实训工作。
2. 承担学校学生职业技能培训、营销职业能力培训、职业技能与职业能力鉴定。
3. 开展职工在岗教育培训和学历晋升培训。
4. 面向社会开拓各种社会培训课程。

四、新零售研究中心

（一）成员聘任

- 主任： 董平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商贸系）
副主任： 张志强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）

（二）机构职责

1. 负责对产业学院发展项目进行前期评估与筛选。
2. 负责对接委托合作项目实施过程监督与评估，提出咨询意见。
3. 组织校企合作联合申报各项课题；组织研究成果的审核与评奖。
4. 负责研究成果管理；组织有关学术会议、研讨会等。

五、新零售体验与精酿啤酒文化推广交流中心

（一）成员聘任

主任：李翔（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）

副主任：徐永志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商贸系）

赵春芳（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商贸系）

（二）机构职责

1. 负责精酿啤酒体验店日常运营管理，实现精酿啤酒产品销售，技术与服务输出。

2. 为新零售营销人才培养提供生产性实践基地，组织学生进行生产性实习实训，为课程教学提供企业真实项目及数据。

3. 为学生创新创业团队提供技术及服务支持。

4. 负责精酿啤酒体验店的推广交流活动，推广珠啤企业文化及其高端新产品。

5. 组织研讨会、路演等各项活动，促进业务与学术交流，扩大新零售产业学院的知名度。